



上海市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民国政治与民国政治学

以 1930 年代为中心

王向民 著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市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民国政治与民国政治学

以 1930 年代为中心

王向民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国政治与民国政治学:以 1930 年代为中心/王向民
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
ISBN 978-7-208-08088-1

I. 民… II. 王… III. ①政治-研究-中国-民国②政治学-研究-中国-民国 IV. D693 D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34062 号

责任编辑 徐晓明

民国政治与民国政治学

——以 1930 年代为中心

王向民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25.75 插页 4 字数 303,000

2008 年 8 月第 1 版 200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08088-1/D·1424

定 价 38.00 元

致 谢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上海市第二十次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基金的资助。需要特别感谢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助评审办公室的范小平老师,正是在她的联系和帮助下,本书才得以顺利出版。还要感谢本书责任编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人民出版社的东方云树副教授,他的不断督促、善意提醒和仔细审阅,保证了本书如期面世。

我的导师、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孙关宏教授已过古稀之年,但他始终坚持思想独立、学术自由,是一位德高望重、著述等身的新时期政治学研究者。师母陈老师更像一位母亲,关怀着我们的衣食起居、生活琐事。远离家乡的我总能在孙老师家中感受到家的温暖。

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陈明明教授是我硕士阶段的导师,正是他把我引入学术的殿堂。我永远记得陈老师意味深长的警醒:年轻时凭傲人才气写作,年岁稍长则要依赖积累沉淀。他的读书生活和精神气质,将影响我终生。

此外还必须感谢复旦大学历史系章清教授。我对历史学研究方法的了解主要来自章老师的课程,而且,历史学方法注定将伴随我走

过学术人生。

在本书研究过程中,最困难的是搜集资料的工作。为此,感谢北京大学赵宝煦教授、中山大学夏书章教授、苏州大学丘晓教授、吉林大学王惠岩教授等,他们在忙碌之中接受我的访谈,并提供诸多一手信息。河南大学哲学与公共管理学院楚明铨教授、庞洪铸教授、河南大学图书馆彭川民老师等人,在我寻找资料阶段给予了极大帮助,使研究得以顺利进行。本书的主要资料即来自于我的母校、拥有丰富民国资料馆藏的河南大学。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得到了论文指导小组成员王邦佐、曹沛霖、林尚立诸位教授的肯定与帮助,他们提出的思想进路奠定了论文的基调。复旦大学臧志军、陈明明、胡雨春、郭定平、洪涛、刘建军等诸位师长也给予了最多的鼓励和指点,使研究日趋完善。在此过程中,北京大学宁骚教授、浙江大学阮云星教授、深圳大学张涛教授也以各自的方式给予了重要帮助。论文答辩时,上海师范大学商红日教授、空军政治学院上海分院孙力教授、上海大学张佩国教授及曹沛霖教授、林尚立教授都提出了不少中肯的建议。

在复旦读书五年又半,同学间相互激励,彼此启发。感谢何俊志、胡位钧、张向东、郭忠华诸位,在每月一次的聚餐会上讨论论文写作,帮助我确定论文思路;感谢黄琨、陈益元、宋佩瑜、张华腾、张勇安、汤水清诸位,为我解答了很多历史研究方面的困惑;感谢叶国文、郭台辉、唐皇凤、袁峰、张树平、闻丽、李朝军、何方昱、张仲民等等,作为同窗,他们多年来忍耐我的固执与唠叨。

最值得感谢的是几年来相识、相知,一同步入婚姻殿堂的我的夫人罗敏女士,这本小书见证了我们的爱情。

学术、政治与公民社会

王向民的这本专著是在他的博士论文的基础上修改加工而成的。他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一直对民国政治学有浓厚的兴趣，博士论文是他三年思考和研究的结晶。他工作以后对论文做了进一步修订，就更加完善了。

这本书以 1930 年代为中心，从政治与政治学关系的角度，系统研究民国政治学的成就与不足。特别是着重研究民国政治学的“三个研究领域”及其“两个价值诉求”，并分析其生成的政治社会原因。

作者通过研究，得出的主要结论是：就民国政治学理论形态而言，体现出民治与集权的“合奏”特征。因为国家理论、政府理论和政党理论的价值倾向和根本制度最终都指向“集权”诉求，然而在政治过程（尤其是选举、创制、复决、罢免四项政权）和具体制度安排（分权制衡）中却又要求一定的民主政治。加之近代中国革命有一定的“社会自由”传统、国民党自身成员特征，以及威权党治形态客观上形成弱势独裁的“悖反性多元政治”，从而为多元政治研究提供了生存空间。从整体上看，民国政治学研究呈现出多元一体、互相影响与竞争的繁盛格局，自由主义政治学、国家主义政治学和马克思主义政治学三足鼎立。

本书最后探讨了政治与学术的关系，这是一个很有意义的话题。

学术与政治,是现代社会的一大景观。本来两者之间是互动互补的关系,然而各自品格不一。学术辗转于科学与论证之间,政治穿梭于利用与反对之间。科学与论证、利用与反对,四者织成一张错综复杂的网。只有找到合适的变量序列,现代民族国家的建构和学术繁荣才能走上相对稳健的道路。否则,学术沉沦于政治论证,将丧失其独立的社会价值;政治排斥学术,亦难从中汲取营养。

学术与政治,自有其生命。而且,当其获得生命之后,往往有试图控制对方的趋势。存在两种极端方式,或学术坚持以科学为鹄,以独立自由为志,甚至不惜与政治对立;或政治试图迫使学术皈依,使学术成为政治的饰物。如此相斗,必然两败俱伤。当然,现实生活中两者的关系多为既合作又有冲突。

现代政治的建构以民族国家为核心。民族国家建设作为一种历史现象,需要学术提供合法性论证。国家发展的不同阶段,需要不同的政治价值观念支持。比如,布丹的主权理论为君主疆域国家提供合法性论证,洛克、孟德斯鸠的民主分权理论则为资产阶级革命政权提供合法性论证。在此过程中,发生了政治知识化、社会政治化和经济知识化的知识形成,以及知识政治化、知识社会化和知识经济化的政治形成。现代学术分科体制正是知识与政治相互依存的产物。

学术与政治的关系,投射到更为敏感的学科——政治学上时,更为复杂。政治权力的扩张本性使它容不得任何反对之声,而政治学的科学主义诉求使它总是自觉扮演批判者的角色。这是后发民族国家乱局的一个重要原因。

当我们将目光投向战火纷乱的二十世纪初叶,特殊历史时期的别样背景,在提出个人抉择的严峻问题的同时,也为学术与政治如何共存的话题提供了一个难得的样本。而 1927—1937 年,在中国这场

民族危机中相对平静的“黄金十年”，一批曾经留学欧美的政治学家以所学所思探索国家前进的道路，他们与政治之间的张力最终勾画出一幅真实而全面的图景。成败已成历史，但他们的命运依然充满寓意。

七十余年后的今天，除萧公权、钱端升、张奚若、陈之迈、浦薛凤、萨孟武等人外，他们中多数人的名字已被遗忘。仔细研读其人旧作，对比今日学界种种，便不难发现，这是和他们当年付出的努力、他们的学术成就不相称的结局。王向民博士的论文，第一次将目光投向这一时期的这一人群，严整而深入地探悉了他们的理论成就。通过研究民国时期政治学与政治，论文提出了这样一个命题：民国政治学与民国政治之间是何种关系？两者的生存状态如何？

从民国政治学有关国家理论、政府理论和政党理论的著述中，王向民发现政治学家无不徘徊于民治与集权两种政治价值之间。学自西方并受启蒙思想鼓舞的政治学家服膺民主政治，然而面对中国政治发展现实状况，又不得不赋予政权更大的权力。这体现了政治学家对中国近代国家转型中的科学追求与合法性论证之间的困境。但是，民治与集权固然在理论上可以共存，但在政治实践中却难以共同运作，尤其在面对具体问题时，政治学家亦难以抉择。这种状况又容易造成政治学的“清谈”特征与尴尬状态。

同时，民国政治与民国政治学的独特关联模式又为双方提供并限定了生存空间。尽管民国政治学家具有相对优厚的经济收入和相对的迁徙自由，但是这种社会自由却缺乏相应的独立的经济和社会作为基础。因此，民国政治学虽然看似百花竞放、五彩斑斓，却仍然无法摆脱政治权力而成其附着物。

民国政治学的命运似乎提醒我们：政治与政治学若想和谐共处，两者之间必须存在一个中间地带，既把两者隔离开来，又把两者连接在一起。政治学与政治之间的中间地带是什么？这就是社会。社会

是人际关系的集合,人类聚集成阶层或阶级,而阶层或阶级又是由经济资源及经济关系决定的。社会的存在,意味着可以在政治之外开辟一个独立的生活领域,在这个领域里,人们可以不必仰赖于政治权力的施舍,相反,独立的个人与群体可以相对自由地思考,发表言论,做自己想做的事情。

社会领域的自洽与自给,开辟了有别于政治领域的另一个生活空间。在这个空间里,人们酒足饭饱之后,可以发议论、搞科学,做“不食人间烟火”的事情。有这一空间存在,社会才有可能成为“人类良心”之所在,知识分子及其研究才能获得自由与独立,才能保持与政治的那一段距离。

社会,不但孕育、培养着学术与政治,而且界分、规定着学术与政治。社会之于两者,是一个缓冲带,当冲突不可避免时,社会可以缓和冲撞的力度。社会也是安全阀,当冲突剧烈时,学术与政治可以通过社会保障各自的安全。这样的社会应当是公民社会。

总的说,民国政治学与民国政治及其与民国社会之间均有一定的依存和互动关系。从某种意义上说,民国政治学的繁荣是民国时期政治发展需要的产物,而民国政治学的不足,也是民国时期根本政治制度的缺陷在学术上的反映。集权与民治的合奏,不仅是民国政治学内部的悖论,同时也反映了民国政治内部的困境。

民国政治学的经验和教训,都对我们今天思考政治学的发展有益。特别是当前我们正在从传统的政治论证向政治科学转型的时候,我们必须处理好政治学的发展与政治发展的关系,处理好政治学的政治性与科学性的关系,应当互相促进,形成良性互动关系,而不是相反。

政治思想史或者政治社会分析,内在于历史与政治之中,因此需要政治学与历史学两个学科共同努力。在本书中,王向民极力平衡

政治学与历史学的研究方法。他的这种努力是本书的亮点之一。作者搜集、使用材料的原则皆来自于历史学的要求,但是作者的立意、思路及分析逻辑,无不体现政治学的独特旨趣。本书兼采政治哲学、历史学与政治科学的研究方法,视野开阔,浑然天成。

作为作者数年思考的阶段性成果,相信这本书也将成为以后民国政治学研究的起步,也希望作者在这个领域创作新的成果。

孙关宏

2008年3月25日

在政治与政治学之间

——读王向民的《民国政治与民国政治学：以1930年代为中心》

传统中国是一个政治非常发达的国度，这种发达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其一，社会各个阶层、社会生活各个方面都在伦理纲常的作用下被“编入”中央集权国家的政治秩序之中，无论王公贵胄还是芸芸众生，通都大邑还是穷乡僻壤，都无法自外于皇权-绅权的“天下”结构；其二，几乎所有的社会民生问题，无论是男婚女嫁还是分家析产，典押回赎还是诉讼交易，都具有浓厚的援礼于法、融法于俗，从而得以彰显帝国德治清明的政治意蕴。发达的政治自然产生灿烂的政治思想和丰富的政治典籍。很早以来，修身齐家就和治国平天下相提并论，这一点与古希腊不无相似；远交近攻、合纵连横、和亲羁縻、以夷制夷，其施政方策的独具匠心可与马基雅维利媲美；谏议、兼听、考课、监察，以及仁爱、礼治、刑德、峻法，乃至改良、变法、革命，如此等等，在构筑理想社会政治模式和治国战略方面也丝毫不逊色于启蒙时代的西方先哲。

然而，正如我在一篇文章里说过的那样，中国政治如此发达，却产生不了亚里士多德那样的《政治学》，很大程度是因为中国缺乏雅典公民城邦式的相对宽和的公共空间和政治实践；甚至也产生不了马基雅维利那样的《君主论》，虽然中国不乏研究如何统治

和控制人民和政敌的韩老之术、帝王之学，但它们从来不曾有过《君主论》那种透过对政治本质的真知灼见所体现出来的新兴阶级希冀和民族国家结合的强烈的历史意识；当然更不可能产生洛克、孟德斯鸠、卢梭等人的从个人自由出发来关注国家和政体的分权、制衡、法治和民主的政治构思，因为大一统的帝制以其早熟的独特的政治文明堵塞了任何新学说发生的孔隙。所以我不大同意严复“查政治一学，最为吾国士大夫所习闻”一说。^[1]中国的学术传统其实并无政治学的地位。这不是“虚无主义”，实在是中国这样一个国度，“文化”太强，“天下”太大，个人太弱，导致了对于身家与天下之间其他事物如阶级、种族、公私、国家的超越与轻忽。^[2]即使撇开社会结构和体制不论，仅从知识发展的角度看，深受儒家文化浸润的知识群体（士大夫阶层）对商业化和职业主义的不屑也足以窒息了一个体系化、知识化理论萌发的生机。那种强调“顿悟”、反对“认知”，强调直觉把握、反对理性分析，强调气韵、反对技巧，强调内心体验、反对逻辑求证的认识论特征，至多只会使一个对政治问题具有惊人洞悉力的知识分子成为才情并茂诗文兼备的官僚，却不会使他成为一个“形式主义”职业化的专家。^[3]只有到1905年以后，随着科举废除，西学引进，在帝制瓦解和变革图存的危机中，西方的政治制度和政治学说被大量介绍进来，政治学才作为一个学科，姗姗来迟走入中国的大学体制与学术领域。

现代化是晚清以来中国人的梦想，虽然它也常常变成梦魇，却不能阻止其中那些对新知识、新潮流最具敏感性和开放性的先进分子的追求，民国政治学，就是这部分人因应现代化潮流而落实在知识领域的一个直接结果。向民的《民国政治与民国政治学》，通过对文献与理论的细致梳理和参证，给我们描述了1930年代前后，即南京国民政府推进现代化时期，作为一门外来学科的中国政治学与其赖以

存续的政治现实之间交相作用的风雨历程。

1949年以前的中国,公允地说,政治学已经形成相当的规模和态势:一是沿海和内地许多国立、省立和私立大学先后创办了政治学系或政治学专业,这是一个学科得以形成并为社会所承认的基本标志,到1948年,全国已有40多所大学建立了政治学系科。二是课程设置的体系化程度不断提高,从1933年北京大学和1937年清华大学的课程目录中可以看出,除了公法民法、政治思想、政治制度三门主干课程外,政治学原理、行政学原理、比较政府、政党研究、外国政治、国际关系与组织、中国政府、市政学,甚至马克思学说等课程已经全面铺开,初步展现了学科的完整性。三是学者撰写、编著和翻译的政治学教材和著作相继问世,蔚为大观。例如,比较政治与政治制度方面有钱端升的《法国的政府》、《德国的政府》、《中国的政府和政治》、《比较宪法》;政治思想史方面有高一涵的《欧洲政治思想小史》、张金鉴的《美国政治思想史》,其中萧公权的《中国政治思想史》可称得上经典之作,到现在仍享有盛誉;政治史方面有李剑农的《中国近百年政治史》,该书至今在一些大学里还被列进研究生的必读书目;张奚若的《主权论》、王亚南的《现代外交与国际关系》、王铁崖的《战争与条约》、刘达人的《外交学》都是国际关系与外交方面的重要著作和教材;在政治理论方面,高一涵、张慰慈、萨孟武、高希圣、李圣五、陈之迈、李剑农、杨幼炯、吕振羽等人均有不可忽略的良好建树。^[4]四是政治学者组建了自己的学术团体,如1932年成立的“中国政治学会”^[5];拥有自己的职业身份标识,如“中国政治学会”对会员资格的严格限定;定期开展学术交流,如“中国政治学会”的年会及其讨论主题;出版专业刊物,如《中国社会及政治学评论》、《独立评论》等^[6]。

现代化的职业主义成就了这个学科,但这个学科按其专业性质

却往往有一种逾越于职业之外的强烈冲动。诚然,韦伯说过,在知与行、事实判断与价值判断、学术与政治之间,这个学科的从业者“只能要求自己做到知识上的诚实,认识到,确定事实、确定逻辑和数学关系或文化价值的内在结构是一回事,而对于文化价值问题、对于在文化共同体和政治社团中应如何行动这些文化价值的个别内容问题做出回答,则是另一回事”^[7]。但是,在一个行动、价值、政治方面都存在严重问题的国家,在“一个行动远比一打理论重要”的时代,民国政治学的从业者虽然不至于“到街上去向公众演说”,不过“讲台”未必就不能是“先知和煽动家应呆的地方”。毕竟,政治学说到底还是“政治”的“学”。

向民把民国政治学的理论特质归结为“民治与集权”^[8]。“民治”起于“驱逐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成于三民主义、五权宪法,是民国政体的合法性依据。“集权”则是推翻帝制、打倒军阀、重建中央集权国家从而克服内政与外交全面危机的一项基本诉求。这两项其实是中国国家建设的根本内容。民国政治学的从业者大多师承欧美的自由主义,对民治原则的阐释当然重点落在权力制衡一面,与国民党的党义教条不无冲突。如清华大学教授陈之迈主张民众享有政权,政府职掌治权,政权必须制衡治权,国民大会为政权行使机关,县实行直接民权自治等等,这不过是孙中山权能理论的翻版,但强调国民大会各委员会对政府的监督权,并对1934年国民政府宪法草案取消各委员会之举大加批判,则显示了自由主义政治学的立场。因此,尽管他们同意“政府全能说”,却又高度重视享有“四权”(选举、创制、复决、罢免)的民众从社会外部构筑对政府的监控,即张佛泉所说的“对政府的控制必须求诸政府之外”^[9]。当然,正如韦伯所言:“近代国家的发展,无论在何处,都是由君主发动的。……近代国家最后控制了进行政治组织的所有工具,实际上将它们全部

集中在一个首脑的统治之下。”^[10]当时的许多政治学者对这一近世国家发展趋势的认识并无大异,落实在中国,就是颠覆君主专制政体后对重建中央集权——国家政令军令之统一——的体认。蒋廷黻明确指出中国的“近代化”只能采取“自上而下”“政权集中”的办法予以推进,“民国以来,我们一面想要接受近代的科学和机械,一面又因内战把国家割裂了,政权分散了,所以国运反而在革命以后遭到更严重的打击”,“不统一,我们的近代化就不能进行。统一而政权不集中或集中而运用不大胆,不猛烈,则近代化虽进行而不能快。”^[11]在这样一种认识主导下,民国政治学关于主权、国家的讨论便弥漫着浓厚的国家至上的气息,陈之迈说:“中国革命的目的不是以争取个人自由为主体,而是以争取国家的自由为其最大的目标。”因为至少在理论上,国家主义可以提供安全、秩序乃至重商主义式的繁荣的承诺,“如能获得安定与繁荣,一般人对于民治固不反对,即对于独裁,当亦不致反对。”(张忠绂语)^[12]面包总比自由宝贵,在这里,民国政治学又与作为其源流的欧美自由主义政治学拉开了相当的距离。

读向民这本书,党治是我比较感兴趣的章节。民国政治是一种典型的党国政治,党国政治的逻辑,在我看来,主要是后发展国家在社会资源匮乏的条件下,为解决现代化挑战带来的内部和外部危机而采行一种大规模组织动员的手段,藉此推动和完成现代国家建设的战略过程。它的历史和理论的脉络其实很简单:晚清政治的腐败造成督抚专权、地方坐大、中央空虚之局,帝制的崩溃导致群雄四起、军阀割据、列强环伺之势,这样,在现代化的压力下,客观上便存在着一种强烈的“重组”、“重构”的需求。没有组织就没有权力,没有权力就无法“重组”、“重构”,在这个意义上,“组织是通向政治权力之路,但也是政治稳定的基础,从而也是政治自由的先决条件”。^[13]现代政治是组织起来的政治,“组织政治”就是“组党政治”。国民党是中国

历史上第一个真正意义的政党,但国民党的生命并不是根源于 1895 年的兴中会,而是起自于 1924 年的第一次代表大会,因为在这个大会上,国民党完成了组织形态的“革命性变革”,建立了一套师法俄共的组织模式,党治国家由此而起。党治国家的要义有三:一是党须是一个“革命政党”,“为主义而牺牲,为主义而奋斗”;^[14]二是党须实行“民主集权制”的组织形式,党权集中于组织而非个人;三是政府行使治权,党代理政权,“由党发施政府,由党员任保姆之责”,^[15]党在国中,但党亦在国上。不难发现,虽然推翻帝制、铸造共和是以“民治”为基本取向,共和政体的设计也披上“民治”的形式,但“重组”、“重构”的内在要求却把“民治”导向“党治”,在“民治”与“党治”的双重变奏中,“党治”压倒了“民治”。

“党国政治”和独裁政治并无不可逾越的鸿沟。需要一提的是,独裁政治并不像今天这样声名狼藉,至少在 1930 年代前期,一党专政还被许多人认为是民族匡救之举,是国家主义(亦可称民族主义)履行现代化使命的一种极端表现,所以学者对国民党党治的独裁性质的表述并没有多少心障,在政治学上论证其合理性大有人在。例如萨孟武认为,一党专政在两种“场合”下都是必要的:“第一场合,是一般民众没有政治的兴趣和能力。……既然没有政治的兴趣和能力,则斗争必脱离民众的舆论,而变成武力的解决。所以这个时候,只可有一党专政,用党的权力,训练民众,养成他们政治的趣味和能力。第二场合是革命。因为革命是先有破坏,而后才有建设的,在破坏的时候,由军事上的必要,固然必须集中一切权力,而后才能够夺取政权。就是夺取了政权,而开始建设的时候,也应该为着反革命的势力,尚未完全消灭,而当禁止别党的活动。”萨氏的“第二”、“第一”“场合”不过是国民党“军政”、“训政”阶段的别解,即使到“宪政”阶段,仍需一党专政,因为“三民主义中民生是目的和根本,民权主义是

手段和工具,由于民生主义要渐进缓慢实现,故而国民党一党专政就不能不实行到那时”^[16]。由此我们可以理解民国政治学人为什么不乏其人对国家主义表现了如此的宽宏大量。

当然,反对的声音也有,但这种声音总的说来是比较暧昧的。杨公达在《政党概论》中把一党专政视为现代政治的反面:一党专政是暴虐的政治,少数人统治多数人,顺者昌逆者亡;一党专政是重小人舍君子的政治,小人得志,君子退避;一党专政是反宪政反民主的政治。但是,杨氏小心翼翼将“党治”从一党专政中剥离出来,用欧美的政党政治比附“党治”:“凡政党以合法的方式,取得政权,组织政府,实行本党政见,就是达到党治的目的。……譬如中国国民党以党治国的主张和通常的党治是不同的。在普通党治下,治权属于政党,政权仍属于人民。以党治国,是和训政相辅而行,政权属于国民党,人民暂时丧失政权,训政完成,宪政开始,始将政权交还国民……”^[17]所以国民党的党治,与一般的政党政治有异,但无大异。至于像胡适、罗隆基那种“废除党治、公开政权”的自由主义主张,在陈之迈、张奚若等人看来,不过是“缺乏政治学常识”的一种表现。由此可见,民国政治学的主流,其保守主义的特征是很明显的。这是一个非常有意思的现象。作为学科的政治学,一旦职业化以后,体制化的过程就开始了,端国家的饭碗,自然免不了替国家说话,在这个意义上,政治学是真正的“国家学”——不仅仅是以国家为基本研究对象,而且在研究中多半也演化为一种国家叙事。

虽然如此,民国政治学仍表现出某种相对独立的品格。学术乃天下公器,公器者,人人得以用之,而人人得以用之之物,必具有某种“普适”的性质,它总要遵循学理的规范,运用公认的范畴,维护概念的有机关联,寻求逻辑的自治闭合。当人们因事而据理力争,依情而循名责实的时候,“国家之学”可能会和国家发生冲突。1933年4月,